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三十八届会议**

1998年6月1日至26日(第一期会议)

1998年8月17日至28日(第二期会议)

临时议程项目5(b)

协调问题: 关于1996-2001年提高妇女地位**全系统中期计划的进度报告****1998年4月27日妇女地位委员会主持人****给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主持人的信**

谨提及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三十八届会议临时议程项目5,题为“协调问题”。在该项目下,预计委员会将审议关于1996-2001年提高妇女地位全系统中期计划的进度报告。可回顾指出,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96年7月25日第1996/34号决议,请秘书长通过妇女地位委员会第四十二届会议,在1998年向经社理事会提交关于执行该计划的进度报告。在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审议所提议的1996-2001年提高妇女地位全系统中期计划(E/1996/16)时,委员会面前除了有订正报告之外,还有妇女地位委员会关于该报告的评论(E/AC.51/1996/5)。委员会同意在今后四年的某一阶段,最好在1998年或2000年进行进度审查(A/51/16(Part I),第168段)。

妇女地位委员会第四十二届会议审议了所要求的关于中期审查的报告(E/CN.6/1998/3)。在审议该报告之后,委员会建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理事会通过委员会报告(E/1998/27)中所载题为“1996-2001年提高妇女地位全系统中期计划、包括秘书处妇女地位的中期审查”的决议草案。

* E/AC.51/1998/1。

在该决议草案中, 经社理事会除其他外将核可秘书长报告中所载的各项建议。它将敦促秘书长有效处理在执行计划过程中遇到的障碍。经社理事会将强调, 重要的是必须将性别观点作为主流, 纳入联合国系统促进发展业务活动的拟订和执行, 纳入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 尤其是在国家一级, 并纳入在大会第五十三届会议期间对业务活动三年期政策审查的审议过程。经社理事会将欢迎妇女与两性平等机构间委员会的工作, 并将请联合国发展集团制订旨在通过联合国各基金和方案的促进发展业务活动来执行《北京行动纲领》的准则和程序。经社理事会还将讨论在 2000 年实现 50/50 性别分布的目标。

请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注意供其参考的该决议草案内容。

帕特里夏·弗洛尔 (签名)
